

經過醫師仔細診治之後，您已經可以回家休養，下列說明可幫助您在家時的後續照顧。

• **有下列情形請立即到急診就診：**

- 持續頭痛而且有劇烈嘔吐或頭痛的方式改變。
- 有單側的手腳無力，無法站立、走路不穩。
- 看東西有 2 個影像。
- 意識不清或一直昏睡叫不醒。
- 發燒，劇烈頭痛合併脖子僵硬無法轉動。
- 呼吸變得很急又很快或呼吸困難。
- 突然暈倒。

• **日常自我照顧事項：**

- 建議臥床靜養休息。
  - 適度運動，可緩和頭頸部肌肉之異常緊張以及促進血液循環。
  - 應保持大小便通暢，避免用力解大便以免引起頭痛。
  - 頭痛症狀尚未緩解前，應有家人、親友陪伴照顧，並注意安全。
  - 避免抽菸或飲用含酒精的飲料。
  - 頭痛無法改善時，應避免吃東西預防嘔吐。
- 請按醫囑按時服藥，並繼續至門診追蹤治療。
- 離院後若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使用急診 24 小時諮詢服務電話：24922000-1110